

西乡县财政局文件

西财办农〔2026〕15号

西乡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26 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 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常态化帮扶资金）预算的 通知

县农业农村局：

根据汉中市财政局汉财办农〔2026〕17号文件通知精神，下达你们 2026 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常态化帮扶资金）预算指标 260 万元，列 2026 年政府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2130505-生产发展”。

请按照陕西省财政厅等六部门《关于印发〈陕西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陕财办农〔2021〕30号）、《关于〈陕西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

法》有关事项的补充通知》（陕财办农〔2023〕46号）等文件规定，做好预算编制、分解下达等相关工作。本次下达的市级财政衔接资金要确保乡村振兴重点帮扶镇和重点帮扶村的投入标准，督促相关部门加强产业项目论证选择和组织实施，强化资金项目绩效管理，推动产业项目明显提质增效。各项目主管部门切实履行资金使用的主体责任，及时谋划落实项目，加快项目支出进度，加强专项资金管理，充分发挥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使用效益。

请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要求，加强预算绩效监管，科学制定绩效目标，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评价，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确保年度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附件：资金绩效目标表



抄送：县农业农村局。

西乡县财政局办公室

2026年4月3日印发
